

歷史與空間

文：李恩柱

止不住步伐

丞相原來是極有權的。遠古不必說了，那時的官職有丞相之實，而無其名。一般說，春秋戰國時期才有丞相之名。戰國時期是個亂世，周王室已經衰微，諸侯國做大，今日你滅他，明日他吞你。這種形勢下，各國不僅重用本土的才俊，而且想方設法招徠外國的彥彥。衛國人商鞅，在魏國丞相公叔座（也有人稱之為公叔座）的手下當侍從官中庶子，公叔座知道他賢能，國君魏惠王卻沒有重用這個外國的年輕人，商鞅就跑到秦國去了。《史記》曰，秦孝公六年「乃拜鞅為左庶長」，推行新法。

反的罪名加之於商鞅，並施以車裂酷刑。一個人、一件事可能不足以說明什麼，人們可以心安理得地認為那是個別現象，是個案，是十個手指中的一個小指頭。然而，如果類似的特例多起來，人們仍舊用「指頭論」安慰自己，就無異於掩耳盜鈴。

這裡的「左庶長」，不是秦二十等軍功爵之中的那個第十級爵位。秦國在商鞅變法之前有四種庶長：大庶長、右庶長、左庶長、駟車庶長。四種庶長之中，除了左庶長可以由非宗族大臣擔任，其餘全部是宗族專職。鄭良樹先生評述商鞅時說：「秦孝公委任商鞅為左庶長，成為一人之下，萬民之上的最高行政長官，領導秦國全國的改革運動。」可見秦孝公對商鞅的支持力度是非常大的。《史記》曰「商君相秦十年，不寫年代，易啟猜測。」

秦朝立國前後，丞相地位不斷變化，原因與其說在於最高統治者個人品德，毋寧說是天下大勢和制度引起的。春秋戰國時期不同以前，各國爭霸不斷，雖然血緣關係仍是決定君臣之間關係的重要因素，但沒有血緣關係的人也能得到重用，且能與國君的關係比較密切；後來則更進一步打破了血緣的束縛，君主視臣子的能力授官，臣子以君主的行為決定是否給他做「智囊」，順心就留下，煩心則重尋新主。顧炎武描述這種情形謂：「邦無定交，士無定主。」改革，也前所未有地成為發展國家實力的重要措施，甚至是唯一出路。

商鞅受秦孝公禮遇，多次授予爵位，其原因，主要還是商鞅的治國理念打動了孝公。「三代不同禮而王，五霸不同法而霸」道理，不僅孝公稱善，幾年後也讓人讚頌不止；「法之不行，自上犯之」的警世之言，不僅有益於當時的秦國人，後世可能更加欽佩商鞅之遠見。據《戰國策》說，秦孝公一度想把王位「禪讓」給商鞅，商鞅「辭不受」。當然，商鞅的「法」只是「治民」、「愚民」的工具，與民主社會的法治之「法」並不相同，但他能看到「法」的命運首先在於高層，無論如何也算深刻。

而秦國在秦靈公去世之後，新和舊兩派明爭暗鬥，從靈公到出子，秦國白白浪費了四十年的時間。秦孝公說：「會往者厲、躁、簡公、出子之不寧，國家內憂，未遑外事。」其實，無論古今，無謂的派性爭論，無謂的門派爭鬥，國家都不可能安寧！如此環境之下，國君對丞相幾乎言聽計從。即使剛剛立國的秦朝，皇帝對丞相也相當尊敬。可一旦皇帝腳跟站穩之後，丞相的命運就呈現另一種景象了。

先秦時期，君主對幫助他治國的丞相很尊重，不僅僅一個商鞅受如此禮遇，其餘國家的君主對支持他們改革的丞相都很好。然而，我們不能說古代中國的君和相曾經完美合作，假如堅持下去，會創制比較完美的制度？這麼說恐怕輕率了點。第一，歷史不能假設，頂多給後人一點教訓，但教訓有相反的兩個方面。換句話說，歷史不僅可以從好的方面為後來人提供教訓，也從另一面向後來的高層傳授「牧民」的經驗。因此，「如果」、「假如」之類的詞，意義不是很大；第二，檢驗一種制度是否完美，不能只用一兩天的時間。有很多事物，初時並非不好，但不久就變得面目全非了。秦孝公死後，剛承襲君主大位的秦惠文王便把謀

為了一時之需或是形勢所迫做出的謙和狀，雖然美好，卻不是常態。一旦形勢發生變化，謙和可能驟變為傲慢，和顏悅色可能成為殺氣騰騰。在皇權（王權）之下，相權在某一君主任內的強勢，並不能決定丞相在權力構架內的地位。秦朝以後，丞相的地位一降再降，到宋洪武時代，終於取消了丞相一職。他下詔嚴厲地說：「以後嗣君，其毋得議置丞相。臣下有奏請設立者，論以極刑！」

漢高祖在用人方面有高明之處。他知道自己強項與弱項。他曾說自己帶兵不如韓信，政務不如蕭何，計謀不如張良。論功行賞時，劉邦也很實事求是，把蕭何排為第一，位列眾卿之首，准許他穿鞋帶劍上殿。

丞相是皇帝的輔佐，我們不能說相權擠壓皇權才正常，而是說丞相只是皇帝手中的一顆棋子，沒有制度保證他受皇帝的禮遇。這方面劉邦、劉徹、趙匡胤的行為最能說明問題。

漢高祖在用人方面有高明之處。他知道自己強項與弱項。他曾說自己帶兵不如韓信，政務不如蕭何，計謀不如張良。論功行賞時，劉邦也很實事求是，把蕭何排為第一，位列眾卿之首，准許他穿鞋帶劍上殿。



商鞅

網上圖片

然而，我們也應看到另一個方面。公元前195年的秋天，黥布造反了，劉邦御駕親征。期間，劉邦好幾次派使者打探相國在幹什麼。有人提醒蕭何說，皇上對你起疑心了，滅族之禍就要到了！蕭何問計，那人建議蕭何快些多多地強買賤買民田民宅。「於是相國從其計，上乃大說。」

蕭何是劉邦的夥伴，跟著劉邦一起造反，為漢王朝的建立頗有功績。但為自保，捐錢捐物不說，還自污名節，皇權與相權究竟是什麼關係，不是明若涇渭嗎！還有那個劉徹，在位54年，丞相換了十幾人，免職、處死的好幾個，結局好的則不多。後人最樂意提及的是宋朝的丞相，覺得那時的相權很強大。其實那與趙匡胤施政策略有很大關係。宋初，趙普為丞相，經他手簽字的文書多了一點，趙匡胤便很不滿，最後以堂帖勢力太重為藉口「尋有詔禁止」。批簽文書這樣的事情，皇帝也對丞相不放心，這樣的相權豈可謂強？

一種體制的改變，需要忽略自身利益的改革者，封建專制社會恰恰缺少這樣的人，多的是皇權的崇拜者，所謂改革，其實是易姓；所謂穩定民眾的策略，說穿了就是讓老百姓覺得新皇帝給他們填飽了肚子，實際上不過在他們的空飯碗裡填了半小勺飯，其餘什麼也沒有。

古代的體制，既僵又不僵。僵者在於幾千年來毫無改變，不僵在於幾千年來統治集團一直想方設法尋求最大利益。也就是，諸事以皇權為核心，萬變不離其宗。一個統治者偶爾惠民，一條統治措施偶然給民眾帶來實惠，都不必歡呼雀躍，因為那都是一時的，尋求最大利益者還在謀私利，沒有止住腳步。

短 載

文：陳科科

普羅米修斯

Prometheus，就是希臘神話中用陶泥做了人，又為人類帶來的火的巨人。他的智慧足夠令眾神之王宙斯團團轉，而且，有惻隱心——他為了令人類得到光明及溫暖，就從天間偷來了火。不少人說，這是第一項人類擁有的「科技」。為此普羅米修斯也受盡苦難，宙斯要他在高加索山上繫住巨石，每天都有大鷹啄食他的肝臟，晚間肝臟變回完好（為甚麼選擇吃肝呢？不理解），第二日大鷹又再來過，周而復始，苦難無盡。

馬克思曾奉普羅米修斯為偶像，就因為他「簡單地說，我憎恨一切神祇」，這種對極權者或階級觀念的仇恨，馬克思理解為是相對的「對受壓迫者的關懷」。普羅米修斯的選擇確然有解放的意味，但火跟水一樣，造福又造禍，他給予人類的，是一柄雙刃劍。

忽然間找他出來說，是因為一套電影就是以茲命名。導演 Ridley Scott 的名作《Blade Runner》、《Black Hawk Down》、《Gladiator》，還有《Alien》第一集。而《Prometheus》，正正是《Alien》的前傳。他對片廠將異形專利拿去拍出《Alien vs Predator》這種白痴的 crossover 作感到齒冷，遂思考如何將異形故事重設。他回想到了第一集於異形蛋室內出現過的巨人骸骨，閃現數秒，卻印象甚深的 Space Jockey，它背後一定有故事，於是由此建設出整個大綱，由 Jon Spaihts 製作初稿——這位 Jon Spaihts 不見經傳，他的劇本卻廣為荷里活片商傳閱，包括一個被認為會是科幻經典的《Passengers》，卻未有人敢投資。也可能因此，Ridley Scott 找來 Damon Lindelof 幫忙。Damon 的名作是電視劇《Lost》，其 Flashback 又 Flashforward 又跳敘的手法做視電視圈，而電影《Star Trek》中他也玩時空來去，算是翻新舊作的新意。

據網上流傳的大綱，Space Jockey 似乎擔當神的角色，擁有創造生物的科技，可以令任何物體變質。Prometheus 是一艘太空船，是為了探索人類

源頭而來到，船上各色人種都有，連機械人都有個。後來遇上 Space Jockey，再有一番惡鬥之類。但網友推理，Space Jockey 掌握的生命科技，可能令人類變成異形，而機械人變成人類始祖，再返回人類歷史的最初……

世上很多事情都這樣，是一面雙刃劍。你以為靠它可以造福，卻同時造禍，一念天堂，一念地獄。比如權力，你得到了，可以治世，也可以為害。像這個流傳的大綱，本來無善惡的機械人，變成有惡念的人類，本來已有惡念的人類，就會變成大奸大惡的異形，成為恐慌的根源。為政者慎之。



普羅米修斯——為人類帶來火的巨人。網上圖片

文 藝 天 地

短 載

文：瑜 翼

康復日記 (六)

2011年12月30號。陰

那天依舊默念《心經》去的醫院。我現在每天只需要做三個項目：雙手的氣壓、全身放鬆、罰站。T君那天做氣壓時，他和康磊一邊一個揉鬆我的雙手好套上氣壓套。可想而知，我依舊石化了，他沒有出現在我的視線中，只是聽到他說了幾句「方瑜放鬆，放鬆……」。《心經》已讓我念得顛三倒四，但是那天我好像沒有頭兩天那麼緊繃，很快便套上了。

牌上掛着「餘波」的字樣，費了一番周折才在康磊的口中得知他的姓。後來幾天我遠遠地看着他，心中暗想他也不是很帥嘛？！不說我「粉」的王某人、陳某人，就是比起我姐的男友也差遠了。但就是止不住的心潮起伏，看着他就覺得歡喜，連他和別人說話聲都覺得好叫「情人眼裡出西施」了！他好像也在有意迴避出現在我的視線中，當然，這可能是我多想了，他或許只是無暇顧及我而已……

我閉着雙眼躺在那裡時，只要一有人影經過，就不由自主地想會不會是他呢？然後就全身一陣緊張，惹得康磊在幫我全身放鬆時一陣歎息「怎麼這麼敏感呢？」……我偷笑：不是我敏感啊，是某人惹的禍啊，連長（康磊的綽號）！

其實，有他在那兒是好事，做康復原本是很折磨人的；而偶爾可以遠遠地見到他，至少可以讓我覺得時間好過些。每天去醫院都有件事可期待，想着今天會不會見到他呢？哪怕老遠地看見他背影也覺得歡喜！我很明白他注定不是我生命中的男子，不過是一道短暫的風景而已，既是風景那就該好好欣賞！佛家說「放開」或許就是這樣順其自然吧？呵，不管怎樣看着他，我自己歡喜就好了。我這般偷偷思憶他，也無關他人的事。

康磊的手法比D還輕，小心翼翼生怕弄傷我似的。這和他魁梧的身形極不相稱，我要他動作重點，他笑說：「要慢慢嘛，這個不能着急的。」自從重新踏上求醫之路以來，所有的醫生都說要慢慢。上海的鍾春玖如此，這裡的T君、康磊、張寧、D君亦是如此。

醫生都說要慢慢來，而病人總想一蹴而就。於我而言亦是如此，其實過於無望的人生，我已經過了二十幾年了，何用急在這一朝一刻呢？長期以來我都有種焦慮感，不知該怎樣獨立走完自己的人生？未來對我而言是片死水，絕望地把你往下拉，直至沉沒為止。你要不停地撲浮，才能不讓自己沉下去。

作者簡介

江南女子，自幼患小兒硬凍症，後來更導致腦癱。此後的二十幾年都幽閉在家，沒有上過學，通過看電視的字幕一點一點識字，然後自學電腦、上網、打字等。

《康復日記》是最近她又踏上了求醫之路的記錄，希望給自己也給世人一些鼓勵。

T君，始終讓我分心……其實細想，病人愛上醫生，多半只是愛上他的專業而已。我也是，就是莫名其妙地在莫名其妙的地方愛上一個莫名其妙的人罷了。我到如今都不知他的全名，也無意去探聽。知道他姓甚麼，我已經很滿足了。他胸

手 寫 板

文：緩 緒

愛的方式

要是說悅樂樂的父母對她並不關心，並不疼愛，也不是一句實話。在樂樂未滿十歲的那些日子裡，不論是父是母，都把她視為中心，視為家中的珍寶。平時不論她想要得到甚麼就給甚麼，總是想方設法地去滿足她的種種需求。就因為把女兒看成了公主，加上那麼一種生就的愛吹噓、愛炫耀的本性，使這對平凡的，朝朝暮暮總是不忘經營營利的小小生意人，也覺得彼此的身份是在不斷地往上提升，已於無形中，自封成了精神上的帝王及帝后。

地出現了那麼一種「老敬小」，「上懼下」的怪異現象。

不過，夢幻歸夢幻，事實歸事實。而不論是甚麼等級的夢幻，不論那自我膨脹的美好感覺能使人進入甚麼樣的雲層，都同樣不可能沒有一個以現實為托架，為支撐點，或者說是由經濟實力去鋪設，去墊底的基礎。

這是一份愛，一份無比真確的愛，毫無疑問。但使人難以想像的是這份由兩代人共同投資下去的愛，起的竟是一種令人難以置信的反效果。

婚後十一年，當這對小夫婦的生意開始往下滑，蝕了本，而且當倪先生發現太太已不再有了懷孕的跡象，不可能再使這個家「有後」時，婚前那原有的海誓山盟便不再發揮作用，並開始直接動搖了這整整維繫了十一年的婚姻基礎。

隨著年齡逐漸長大，平時在家，「公主」總會提出一些使兩位老人覺得為難且憑能力也根本無法滿足的要求。正因為沒人能使她一次緊接一次地感覺快樂，使她能一如既往地稱心如意，她便時常發脾氣，不再露出笑臉，覺得自己受了欺負。平時一進家門，出於習慣，也總是會把眉頭一皺，不是一臉的愠怒，便是躲入睡房，對誰都不睬不理。

夫婦間反目了，原有的生活模式突然改變了，那原有的家已不復存在。而「公主」呢，也很快便被送到了當時唯一有可能投靠的外婆家。

在學校，她覺得不論是上哪一堂課都不能使她覺得開心，引起她的興趣。因此便把讀書看成了是對她的殘害，是一種過重的壓力。四周那些人呢，不論是老師是同學，因其間並沒有誰會主動靠近她，懂得如何討好她，如何聽命於她。為此，每次見到他們時，便使她覺得格外地不开心。

為了能使孩子不受傷害，盡可能地保證其原有的生活水準，外公外婆可謂是盡了力。

她開始憎恨身邊所有的人。因此，自然也成了讓人覺得討厭，被人嫌棄的對象。

平時，兩位老人總是千方百計地遷就她，逗她開心，寧願委屈自己。使這個家庭一反常規

「哼，樂樂，多好聽的名字呀，簡直是空放屁！事實上呢，卻是一個成績差勁，沒人搭理，常常身無分文的窮光蛋！真是難以想像，一旦落入這樣的境地，有誰還能樂得起來！」這天放學後，面對着一份必須補交的作業，她憤憤地說。接着便關了那些理應從上面查找資料的網頁，開始認真瀏覽起那些專門推銷時裝，逐一介紹新款化妝品等一類的網頁來。

夫婦間反目了，原有的生活模式突然改變了，那原有的家已不復存在。而「公主」呢，也很快便被送到了當時唯一有可能投靠的外婆家。

「我應該使自己開心，時時都覺得開心。當然，這是我的權力，同時也是我理應奮鬥的目標。但就目前的情況看來，誰又會真正在乎我，疼惜我呢？顯然，我早已不再是父母心目中的寶貝了。先不提那早已另娶了別人的父親，就連母親不是也正急急忙忙地在為自己找尋對象，準備再次出嫁嗎？說真的，在這一整年的時間裡，他們一共才來看過我幾次呢？我看加到一起都未必能



父母的溺愛會害了小孩。網上圖片